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向有关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余额不超过25亿元，其中融资担保方式中所涉公司与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担保余额不超过15亿元，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融资担保余额不超过15亿元的前提下，结合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融资授信情况，具体调整被担保的子公司及其担保额度。（相关文件已于2021年3月23日、2021年4月13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

二、担保额度调整情况

2021年10月结合金融机构对各子公司的授信情况，在不超过已经审批的担保余额15亿元的前提下，公司将合并报表范围内被担保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了调整，调整完成后对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晨光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额度为9.4亿元（详见2021年10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及担保进展公告》）。

2021年11月根据新疆晨光股份及其子公司原料收购进度，结合金融机构对各子公司的授信、放款情况，在前次担保额度调整的基础上，公司将合并报表范围内被担保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了调整，调整完成后对新疆晨光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3.4亿元（详见2021年1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及担保进展公告》）。

三、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银行借款担保情况发生了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1、结合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子公司——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晨光股份”）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岳普湖县支行（简称“岳普湖县农发行”）提出流动资金借款申请。经过核查，岳普湖县农发行同意了新疆晨光股份的借款申请，担保方式为：公司保证担保及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莎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莎车晨光”）不动产抵押担保。

新疆晨光股份与岳普湖县农发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3,200万元；莎车晨光与岳普湖县农发行签订了《抵押合同》，金额：1,600万元；公司与岳普湖县农发行签订了《保证合同》，金额：1,600万元；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近日，岳普湖县农发行向新疆晨光股份发放了其中591万元借款，其余借款将于后期陆续发放。

2、为满足自身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二级子公司——晨光生物科技集团克拉玛依有限公司（简称“克拉玛依晨光”，系新疆晨光股份子公司）办理了两笔5,000万元社团借款（两笔社团借款合同的牵头社均为新疆乌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员社分别不同），上述两笔社团借款均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详细内容请参见2021年10月9日及2021年11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根据银行、公司自身资金等情况，克拉玛依晨光陆续归还了新疆乌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累计3,200万元借款，公司完成了对应的3,200万元担保义务，注销对外担保额度3,200万元。

前期克拉玛依晨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奎屯市支行（简称“奎屯中行”）申请了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银行部分放款了2,302.50万元），由公司

为其提供保证担保(详见 2021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额度及担保进展公告》)。根据资金用款进度,奎屯中行又陆续向克拉玛依晨光发放了 4,826.80 万元借款,其余借款将于后期陆续发放。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上述担保情况变动后,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决议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融资担保总额为 1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2.67%(其中:已签订协议担保额度为 136,500 万元,实际放款金额为 122,420.3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